**国家税务总局孝感市孝南区税务局广场税务分局**

**关于送达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的公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，现我局向下列纳税人公告送达《国家税务总局孝感市孝南区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（核定应纳税额通知）》，限下列纳税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文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名单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纳税人识别号 | 纳税人名称 | 文书 | 文号 |
| 1 | 91420900MA4F50M130 | 湖北大葵贸易有限公司 | 税务事项通知书 | 孝南税 通 〔2025〕 26450 号 |
| 2 | 91420900MA4F50L33C | 湖北发骏贸易有限公司 | 税务事项通知书 | 孝南税 通 〔2025〕 26455 号 |

联系地址：孝感市孝南区园林路39号

联系人：刘向东 左万钧

联系电话:0712-2858937

特此通告。

国家税务总局孝感市孝南区税务局广场税务分局

2025年9月9日